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润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
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建股份”或“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润建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8]26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18.66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3.95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2,171.907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575.849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25,596.0579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2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8]000095号《润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18.66万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8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329,281,567.2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关于润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会专字[2018]5501号），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公司已于2018年8月17日完成了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18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9年1月9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案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在不改变原募投项目性质、建设目的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区域服务网络和培训中心建设项目”的“培训中心建设”部分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变更。第一，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实施的地点、期限、投资结构发生变化，该项目原计划实施地点为南宁，投资构成主要用于场地购买和设备购置，实施期限为2018年底实施完毕；调整后，该项目的实施地点为广州，投资构成主要用于场地购买、场地装修、内部培训费用、外部培训费用、培训工作人员薪酬的支出，实施期限为2019-2020年。第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的地点、期限、投资结构发生变化，该项目原计划实施地点为南宁，投资构成主要用于场地购买和设备购置，实施期限为2018年底实施完毕；调整后，该项目的实施地点为广州，投资构成主要用于场地购买、场地装修以及研发人员薪酬的支出，实施期限为2019-2020年。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是否实施完毕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313.00	9,313.00	8,873.67	95.28%	是
补充营运资金	72,769.86	72,769.86	72,821.57	100.07%	是
区域服务网络和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43,513.20	43,513.20	40,061.95	92.07%	是
合计	125,596.06	125,596.06	121,757.19	-	-

注：“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51.71万元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扣除利息收入，实际募集资金投入72,769.86万元，使用进度100.00%

（四）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771900046110603	844.6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552010100100676633	67.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626273708538	1.8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63010078801100000357	4,477.44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660200048479500119	7.29
合计		5,398.2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其中利息收入1,559.68万元），扣除手续费0.35万元。

三、本次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及募集资金节余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节约及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谨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公司依据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加强项目的预算和管理，合理降低了成本和费用，不断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完成了研发中心建设及区域服务网络和培训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能够满足目前的生产经营需求。

（二）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53,730,177.05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五个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合理使用节余募集资金，上述补流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四、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计划

鉴于公司研发中心建设及区域服务网络和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拟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金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本次事项的审核程序

润建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意见。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的相关议案在获得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及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认可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后方可实施。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作为润建股份的持续督导机构，中信建投对润建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润建股份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已履行了本核查意见出具前应履行的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中信建投证券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润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张世举

韩新科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